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晏良荣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晏良荣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晏良荣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晏良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辞职后，晏良荣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晏良荣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2016年度第4次董事会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总经理陈小松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决定聘任陈可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管理层任期满为止。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3日

陈可克先生简历：

陈可克，男，1977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总公司宁乡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公司绕城西南段分公司收费站站长、副经理，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办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

陈可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